

1. 公司近、中期承认的业绩及业绩增长情况合法有效。

2. 董事长人选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

定。

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
北京地区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
北京地区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

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

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

